



无线电通信局

(传真: +41 22 730 57 85)

行政通函
CACE/493

2009年10月20日

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和
参加无线电通信第5研究组及规则/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
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、ITU-R 部门准成员

事由: 无线电通信第5研究组

- 根据ITU-R第1-5号决议第10.3段(以信函方式同时通过和批准程序)以信函方式通过并同时批准7份经修订的建议书
- 废除3份建议书

地面业务

根据ITU-R第1-5号决议(第10.3段)规定的程序,通过2009年7月3日的第CAR/278号行政通函,以信函方式(PSAA)提交了7份经修订的建议书,以便同时通过和批准。另外,研究组建议废除3份建议书。

有关该程序的条件已于2009年10月3日得到满足。

已经批准的建议书将由国际电联公布出版。本通函附件1列出了这些建议书的标题和分配给它们的编号。附件2为废除的建议书清单。

无线电通信局主任
瓦列里·吉莫弗耶夫

附件: 2件

分发:

- 成员国各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
-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5研究组工作的ITU-R部门准成员
- 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和规则/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
- 大会筹备会议的主席和副主席
-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的委员
- 国际电联秘书长、电信标准化局主任、电信发展局主任

附件 1
已批准建议书的标题

ITU-R M.584-5建议书

5/133 (Rev.1) 号文件

水上移动业务标识的指配和使用

ITU-R M.1677-1建议书

5/137 (Rev.1) 号文件

国际莫尔斯代码

ITU-R M.493-13建议书

5/139 (Rev.1) 号文件

用于水上移动业务的数字选择性呼叫系统

ITU-R M.1730-1建议书

5/140 (Rev.1) 号文件

15.4-17.3 GHz频段中无线电定位业务的特性和保护准则

ITU-R M.1452-1建议书

5/142 (Rev.1) 号文件

智能交通系统应用中的毫米波无线电通信系统

ITU-R F.1249-2建议书

5/146 (Rev.1) 号文件

方便**25.25-27.5 GHz**频段内固定业务点对点系统和卫星间业务之间
共用的技术和操作要求

ITU-R F.1509-1建议书

5/149 (Rev.1) 号文件

方便**25.25-27.5 GHz**频段内固定业务点对点系统和卫星间业务
共用的技术和操作要求

附件2
建议废除的建议书清单

ITU-R 建议书	标题
F.759	用于无线电接力系统的500至3 000 MHz频段
F.1244	无线电局域网（RLAN）
F.1405	方便协调和使用1-3 GHz频段内固定业务和卫星移动业务共用频段的指南
